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1634
聯絡人：王鈞鴻
電 話：04-37061627

受文者：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15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110191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0110191A00_ATTCH9.pdf)

主旨：本署訂於112年8月24日（星期四）辦理「11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跨校遠距教學課程增能研習」，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署11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跨校遠距教學課程計畫辦理。
- 二、為落實「高級中等學校跨校選修或預修課程數位遠距教學實施要點」，鼓勵高級中等學校以跨校遠距方式分享課程資源，以建立跨校遠距教學合作模式、強化教師實施遠距教學能力，特辦理旨揭增能研習，資訊說明如下：

（一）參加對象：

- 1、112學年度獲本署補助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跨校遠距教學課程計畫及擴增高級中等學校雙語實驗班計畫之學校，請務必派員參加。
- 2、對跨校遠距教學有興趣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

（二）時間：112年8月24日（星期四）下午2時至下午5時10

電子文
文
騎

2

復興高中 1120815



MVAA1126007919

分。

(三)地點：線上研習(網址:[https:// meet.google.com/ynz-zssm-ijt](https://meet.google.com/ynz-zssm-ij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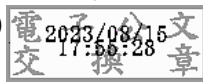
(四)報名方式：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網址：<https://www2.inservice.edu.tw/index2-3.aspx>，課程代碼：3974179，報名截止日期：112年8月23日（星期三）。

三、請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派代事宜。

四、檢附旨揭研習實施計畫1份。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嘉義市政府、澎湖縣政府、連江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除外)、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資源中心)、本署高中組(均含附件)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